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1-002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12月15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于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12月15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2020年12月18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除附件列示的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在筹划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公司相关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审议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次股权激励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公司核查,附件中所列人员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系基于其对二级市场行情、市场公开信息、个人判断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操作,未从任何其他方处获得相关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未披露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对于存在数量较多的核查对象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主要原因系公司曾于2017年实施了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该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存在较大范围内的人员重合;另外,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发布《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符合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53名,可行权期限为2020年1月22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故存合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大部分激励对象对其可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了自主行权,并在自主行权后对其持有的该部分股票经其自行判断后进行了交易。

除上述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入或者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自查结论

综上,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存在利用与本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均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6日

附件:

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股票情况表
自查期间(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12月15日)

序号	姓名	自查期间累计买入公司股票数量(股)	自查期间累计卖出公司股票数量(股)
1	安惠文	–	2,000
2	宋吉刚	–	1,000
3	黄建中	270,000	4,842,100
4	薛峰	24,000	24,000
5	潘殿远	52,900	42,800
6	程新国	36,000	–
7	梁勇	220,000	60,000
8	李旭春	51,500	51,500
9	丛林	18,000	–
10	裴建国	27,100	21,200
11	孙洪硕	48,200	23,000
12	于文海	36,200	34,000
13	王翠丽	500	500
14	郑晓辉	19,700	12,600
15	王磊	18,300	5,900
16	丛杰	63,900	12,000
17	荣先武	18,000	23,200
18	马方正	66,000	66,000
19	吴永生	190,000	1,110,000
20	廖英铭	7,900	8,000
21	刘群	12,000	12,000
22	韦崇	24,000	17,600
23	贺文光	37,200	22,200
24	迟见青	32,500	18,100
25	张勇	6,200	–
26	董政	45,500	53,200
27	赵先国	300	300
28	于明	6,900	6,800
29	于平	48,200	64,200
30	王建东	63,900	51,800
31	赵林全	24,000	46,200
32	范金国	36,100	11,100
33	于玉珍	20,000	14,400
34	刘强	36,000	13,100
35	张家齐	18,000	18,000
36	曲昌义	36,300	28,700
37	乔文章	45,300	30,000
38	林春松	24,600	26,200
39	吴登龙	24,000	24,000
40	柳义平	50,894	50,994
41	林荣晓	1,200	900
42	黄海问	13,000	13,000
43	刘超	15,200	15,100
44	马艳静	12,500	11,000
45	李明	15,000	15,000
46	张芳	18,000	–
47	孙丽	12,000	11,000
48	王洪波	32,600	32,600
49	赖冠虎	79,300	42,300
50	管光玉	18,700	13,500
51	刘建滋	42,300	33,000
52	李彦羲	1,100	600
53	王金峰	13,600	12,600
54	丛洋	3,000	1,500
55	乔文杰	17,000	17,000
56	田唯奇	2,700	2,700
57	董丽君	45,000	40,000
58	邹凡	1,000	1,000
59	丁鑫磊	21,400	21,400
60	李全霞	8,300	11,100
61	马玲玲	16,900	10,000
62	王文明	24,000	–
63	徐玲玲	15,000	15,000
64	张燕	1,100	1,100
65	刘伟	12,000	12,000
66	谢国亮	3,300	4,200
67	于明辉	18,000	18,000
68	张明雷	20,800	17,800
69	王碧章	4,700	300
70	张福刚	15,000	15,000
71	徐洋	12,500	10,100
72	田铭扬	24,000	24,000
73	董龙英	19,000	15,600
74	孙伟	15,200	11,100
75	戴颖	28,000	24,000
76	苗东东	36,000	23,900
77	张毅	18,000	18,000
78	于东宏	24,000	24,000
79	赵鹏	12,000	12,800
80	宋凯	–	2,900
81	苏雅光	35,100	27,700
82	孙振军	45,000	55,700
83	陈柳杉	6,000	–
84	杨晓伟	18,000	19,400
85	林乐明	18,900	18,400
86	王久成	74,000	86,000
87	楚观收	37,300	39,600
88	林鹏	3,900	6,600
89	韩玉强	30,000	15,700
90	刘进峰	12,000	12,000
91	王绕建	24,000	24,000
92	于金祝	18,000	18,000
93	杨文杰	15,000	15,000
94	汤鹏	9,500	6,700
95	范方祝	89,900	42,000
96	丁秀英	18,000	18,000
97	张志成	25,000	25,000
98	刘瑜	12,900	12,000
99	马光涛	9,000	9,000
100	李静华	12,000	12,000
101	邓淑强	20,500	18,700
102	周文涛	15,900	13,900
103	杨娟娟	18,600	6,000
104	刘新建	26,100	23,100
105	孙政	18,000	13,600
106	顾俊	30,000	30,000
107	何秀阳	14,800	14,800
108	张兴臣	9,200	5,300
109	王传亮	18,000	18,000
110	刘琳	12,000	12,000
111	林乐燕	15,000	15,000
112	刘为波	19,300	18,800
113	梁兴龙	24,000	24,000
114	隋利岗	71,600	58,700
115	姜锋	19,000	13,500
116	梁星	24,000	24,000
117	徐建攀	12,500	12,500
118	王伟	12,400	12,400
119	江本兰	29,500	25,500
120	许鹏	6,000	–
121	陈亚辉	24,100	24,100
122	夏铭栋	20,900	20,900
123	孙显超	24,000	24,000
124	刘喜增	12,000	12,000
125	张吉祥	30,000	80,000
126	李娟	24,000	24,000
127	路杰	12,000	12,000
128	张杰应	36,000	36,000
129	匡国芳	18,000	18,000
130	丁延平	15,000	15,000
131	王洪涛	24,000	21,000
132	祝美香	14,800	14,200
133	谢槟徽	16,800	16,800
134	唐刘清	6,000	6,000
135	刘聪	30,600	24,000
136	徐玲	31,600	29,100
137	李勇	24,000	24,000
138	徐厚军	32,000	19,400
139	毕志刚	18,000	16,000
140	于成银	–	1,000
141	王玉军	13,800	12,000
142	张福涛	24,000	21,900
143	周义超	12,000	12,000
144	刘军委	27,000	20,500
145	于洪奎	31,000	31,400
146	刘敬忠	94,800	87,800
147	杨桂平	12,400	5,000
148	时海洋	18,300	18,000
149	徐强	18,000	18,000
150	杨玉林	36,000	20,000
151	许修峰	12,000	10,000
152	马尚波	15,000	15,000
153	厉彦兆	38,000	8,000
154	邢立萍	36,000	28,000
155	刘新凯	–	200
156	邱长伟	1,600	1,600
157	王得付	160,900	153,600
158	孙会兵	500	500
159	陈奋麟	700	700
160	朱增欣	1,000	1,000
161	张进欣	94,700	76,000
162	王必峰	1,900	1,900
163	郝希盼	1,400	1,000
164	陈志奎	700	600
165	于翔	200	–
166	杨桂涛	–	15,000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1-003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5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1月5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副楼三楼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28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0人,代表股份185,110,74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3.7500%。其中,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10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17,257,8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078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167,852,8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671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8人,代表股份17,257,8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788%。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41,150,2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3318%;反对980,6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3196%;弃权14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129,7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4633%;反对980,6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826%;弃权14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541%。

2.0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3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41,281,1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6414%;反对989,7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3411%;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60,6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218%;反对989,7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7353%;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4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41,302,5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6920%;反对968,3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905%;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82,0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458%;反对968,3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113%;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6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41,250,5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5690%;反对1,020,3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4135%;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30,0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0445%;反对1,020,3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912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7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41,312,8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64%;反对958,0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61%;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2,3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055%;反对958,0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1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8股票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09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2.10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41,234,5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5312%;反对1,016,0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4033%;弃权2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14,0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9618%;反对1,016,0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8877%;弃权27,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05%。

2.11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1,32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372%;反对94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453%;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30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4565%;反对94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00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1,311,6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7135%;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91,1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398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7,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29%。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1,290,2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6629%;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2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69,7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74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2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69%。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3,634,1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023%;反对570,5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082%;弃权905,9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89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781,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440%;反对570,5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062%;弃权905,9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498%。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3,552,1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1580%;反对590,8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192%;弃权967,6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22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69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9689%;反对590,8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239%;弃权967,6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6073%。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0,658,3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1683%;反对671,6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887%;弃权948,2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4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637,8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6131%;反对671,6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921%;弃权948,2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4949%。

(九)审议《关于与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0,709,7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2899%;反对662,5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672%;弃权905,9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42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5,68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9109%;反对662,5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393%;弃权905,99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7,1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498%。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42,832,426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1,290,2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6629%;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2690%;弃权2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8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269,7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2746%;反对959,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5586%;弃权2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69%。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4,300,9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25%;反对710,5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839%;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448,0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077%;反对710,5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1175%;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8%。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文登市昆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有25,020,450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59,217,2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46%;反对773,8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834%;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384,7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9409%;反对773,8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843%;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8%。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文登市昆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有25,020,450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59,217,2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46%;反对773,8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834%;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384,7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9409%;反对773,8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4843%;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8%。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文登市昆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有25,020,450股)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59,357,2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421%;反对633,8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960%;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6,524,7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7522%;反对633,8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730%;弃权9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8%。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一)-(十)、(十二)-(十四)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一)-(五)、(八)-(十)、(十二)-(十四)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文登市昆嵛科技有限公司已分别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指派霍桂峰律师、杨帆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6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1-01

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和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和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宇专汽”)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和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59)和《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0)。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一、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1.2020年8月4日,北方向东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65)。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9月30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95%,共获得收益人民币36.71万元。

2.2020年8月3日,红宇专汽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购买了金额为3,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64)。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11月3日到期后由红宇专汽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9%,共获得收益人民币58.00万元。

3.2020年9月30日,北方向东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74)。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12月30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9%,共获得收益人民币58.00万元。

4.2020年11月6日,红宇专汽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3,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80)。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12月30日到期后由红宇专汽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3%,共获得收益人民币13.83万元。

二、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北方向东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4日,北方向东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8,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现将相关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28

产品代码:2021101040027

协议银行名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起息日:2021年1月4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1年7月4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0%或3.05%或3.15%

产品挂钩标的: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 EURUSD即期汇率。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N-0.128,产品收益率按照1.00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N-0.128,小于N+0.0880,收益率按照3.05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N+0.0880,收益率按照3.150%执行。N为起息日后T+1日挂钩标的汇率。

产品观察期:产品到期前三个工作日

存款本金(人民币):8,000万元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计息方式30/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利随本清。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声明及保证北方向东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北方向东相关收益。光大银行南阳分行保证按合同规定还本付息。如有违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红宇专汽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1年1月4日,红宇专汽以部分暂